

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1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4月7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宋存智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：

(一) 关于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关于《2022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报告》和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5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关于《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关于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经审核，公司已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等规定，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董事会编制的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对上述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。

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（五）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也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。

（六）关于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2022 年度计提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、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，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，更具合理性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减值损失事项。

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计提减值损失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见公司另行披露的《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12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 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博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20 日